

壹、依據

- 一、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2月19日肺中指字第1090030066號函「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疫情停課標準」
- 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高級中等學校停課補課及學生學習評量作業注意事項(109年2月15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14078號函)
- 三、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國民中小學及教保服務機構停課與課業學習及成績評量實施原則(109年2月15日臺教授國字第1090013527號函)。
- 四、教育部109年2月27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90021072號「有關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國民中小學補課原則之補充說明。
- 五、教育部111年1月25日修訂之「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居家線上學習參考指引」辦理。
- 六、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居家線上學習參考指引」。(110年9月17日臺教國署字第1100121891號函)
- 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第2次修訂之「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學生居家線上學習參考指引居」。(111年2月1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017242號函)
- 八、花蓮縣政府111年2月15日府教課字第1110030905號函辦理

貳、目的

為維護學生就學權益，花蓮縣月眉國小(以下簡稱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訂定師生安排停課及補課作業，並於停課期間，依課程性質進行實體補課及線上補課兩種模式；使用花蓮縣親師生平台進行線上課業教學及成績評量等事項，特訂定本計畫。

參、停課標準

- 一、1班有1位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班停課。
- 二、本校有2位以上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全校停課。
- 三、本校所在行政區有3分之1學校全校停課時，全校停課14天。
- 四、如有選修或跑班之課程，有1位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師生所修/授課程均停課。
- 五、前述之停課情形，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建議，停課期程為14天，仍應視實際疫調情形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指示做適當之調整。
- 六、當學校教職員工生或工作人員為確定病例時，應暫停各項大型活動，如班際活動、社團活動、運動會等，並取消以跑班方式授課。
- 七、學校停課確定，應立即通報教育主管機關及教育部校園安全中心。

肆、停課程序

達停課標準班級，報請教導處認定後，經校長核可後，由教導處以簡訊或電話通知。

家長停課內容：您好：這是月眉國小所傳送的訊息，您的孩子就讀的 0 年 0 班在一週內發生一位確診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案例，按照規定今天開始停課，請盡快來學校將小孩帶回，以避免感染，相關補課措施會在通知單說明。

伍、補課實施方式

一、教師應確實掌握關心停課學生，建立班級聯繫管道，更新家長緊急聯絡電話，適時提供相關協助。輔導教師主動提供學生心理支持，並依居家隔離學生個案需要，進行所需之學生輔導、諮詢、轉介或提供其他適當之專業服務。

二、規劃補課原則：

(一)、實體補課方式

1. 補課應於復課後 2 個月內完成為原則。
2. 補課時間可安排於早修、週三下午、週六日、寒暑假及課餘時間，且基於學生休息，不宜利用午休時間。另倘以週六日方式辦理，應顧及師生身心健康，僅得擇 1 日辦理。
3. 優先安排於未排課之下午時段，且最晚不超過 17 時 30 分。

(二)、線上補課方式：學生應於停課期間實施線上授課並留有線上紀錄者，其授課時數得抵免復課後應補課時數。

1. 實施平臺：應優先採用花蓮縣親師生平臺，確認任課教師、停課學生取得單一身分驗證與帳號密碼，以利記錄學生學習歷程。
2. 實施方式與評量：班級課程由任課教師按課表線上授課提供即時課程或錄影，請學生在線上參加同步直播課堂，並輔以指定觀看線上教學影片章節，派送課前預習課後複習材料。行政人員可運用親師生平臺即時了解教師授課教學狀況及學生上課情形，並應提供家長課程單元表。

(1)、實體補課評量方式：

- A. 停課期間若遇定期評量，該次定期評量時間順延或取消，交由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討論決議之；定期評量範圍並得視實際授課進度進行調整。
- B. 部分班級停課，學生無法參加定期評量者，考量公平性，需另行依命題審題規定進行試題製作。

(2)、線上補課(遠距學習):

- A. 停課期間若適值定期評量時間及教師成績繳交日期，均予順延。

B. 教師派送教材及評量以線上為原則，並定期於線上給予反饋，批改作業獲回應學生問題，查看學生學習情形。

C. 停課期間可於花蓮縣親師生平台閱覽現有數位教材(電子書)

3. 未能線上補課學生之相應學習措施：個別學生因「法定傳染病」需自主隔離經准假者，學校應評估停課學生個別需求健康情形，於請假期間配合任課教師進行自主學習，包含使用親師生平台就其未上課之科目章節給予課業輔導，提供即時課程錄影或影片，派送課前預習課後複習材料及作業(學習單)。若未能於線上補課，於復課後採實體到校補課方式，於復課2個月內完成補課。

4. 目前不宜進行線上之課程處置：

(1) 低年級學生因對網路設定及平板操作不熟悉，經共識後需家長在旁指導方可進行線上補課方式。如家長無能力協助，日後返校進行實體補課，實體補課時間訂於早修、週三下午、週六日、寒暑假及課餘時間進行補課。

(2) 藝能科目，如生活課程、校本課程、健康與體育領域、綜合領域、藝術與人文領域等屬於實作之課程內容，待停課返校後，由教導處另行安排補課或融入其他單元調整教學。

(三) 疫情趨緩恢復到校上課，線上學習實施參考方式：

1. 疫情趨緩學生恢復到校上課後，對於部分因疫情無法到校上課之學生，學校先行規劃同步、非同步、班級分組等彈性作法。
2. 對於部分居家線上學習學生之評量方式，學校維持現行從寬認定及彈性實施原則。定期評量以到校實施為主，平時評量採彈性多元方式進行，並注意兼顧公平性。
3. 實施全校性線上教學，每月實施1次或每學期實施3至4次為原則，得視不同年級彈性調整次數。
4. 以上課時間進行線上教學為原則，由學校安排適當場地讓師生在校遠距實施，或在原教室以平板載具教學。
5. 教師結合課程，讓學生練習在課餘時間使用數位學習平臺及線上工具。
6. 學校研議各領域課程計畫時，每學期實施適當比率之線上教學。

陸、課程與評量

- (一) 規畫課程需考量學生學習效果及身心發展，採彈性多元方式實施線上教學，建議學生注視電腦螢幕時間，國民中小學以占每節課二分之一為原則，可依學生學習年段及學習狀況，適度縮減(或調整)線上教學時間。
- (二) 課程任務指派或是作業上傳，以學生能自力完成，不須家長協助為原則；如確有需要請家長協助學生，方式以簡單、易用為宜，避免頻繁操作。
- (三) 對於居家線上學習之學生，建議學校維持現行從寬認定及彈性多元方式為實施原則進行學生學業成績評量。

(四)定期評量以到校實施為主，倘學生有實施困難，學校得安排改採線上方式辦理，並與家長充分溝通；平時評量得採彈性多元方式進行，並注意兼顧公平性。學校應依既有校內行政程序，召開相關會議討論，審酌調整評量次數或其他多元評量方式，並得視需求調整學期成績計算方式之日常及各次定期評量占分比率，同一年級、同一科目之所有學生，應具有一致性。

(五)學校可結合科技產業、民間單位，提供資源與推動服務，以利親師生進行線上自主教學與學習。

柒、教學策略

(一)教師應就學生上網使用態度與行為、個人隱私及資訊安全議題，事前充分與學生及家長溝通。

(二)教學過程宜有師生互動時間(例如：同步教學時，在不侵害隱私權的前提下，讓學生以背景模糊方式適時開啟鏡頭及麥克風，或回傳聲音或文字訊息)，並搭配獎勵制度，以提升學生參與感及學習成效。

捌、備註

一、線上學習實施模式：詳如附件二補充說明(國中小線上上課模式參考範例說明)

(一)實施模式一：教師線上同步(直播)教學+現有數位教材

(二)實施模式二：教師線上同步(直播)教學+非同步教學

(三)實施模式三：教師線上非同步(錄播)教學+非同步教學

(因應無法即時參與線上上課之學生)

(四)準備與注意事項：

1. 教師運用非同步或同步教學

步驟 1 確認使用帳號已經申請

步驟 2 閱讀熟悉操作使用手冊

步驟 3 進行備課、依據課程進度安排學習素材、學習任務和測驗等

步驟 4 注意觀察學生學習進度及學習成果等

步驟 5 依據學生的學習情形，給予適當的指導和指派學習任務等。

2. 學生於家中線上學習

步驟 1 協助學生備齊電腦設備如筆記型電腦、平板電腦及網路

步驟 2 教師協助學生申請帳號並閱讀了解操作使用手冊

步驟 3 協助學生練習操作平臺與觀察學習進度等

步驟 4 學生在家進行學習、完成教師指派的學習內容，必要時家長陪同並注意居家設備使用安全等。

二、學生居家學習參考網站：學生因疫情需居家學習者除配合上述學校之線上補課計畫外，得鼓勵學生利用下列網站進行居家線上學習：

(一) 花蓮縣親師生平臺線上學習網站(<https://pts.hlc.edu.tw/>)。

(二) 教育雲(<https://cloud.edu.tw/>)「公私協力線上教學便利包」專區。

(三) 教育部因材網(<https://adl.edu.tw/>)。

(四) CoolEnglish 英語線上學習平臺(<https://www.coolenglish.edu.tw/>)。

(五) 國家教育研究院愛學網(<https://stv.moe.edu.tw/>)。

(六) 均一教育平臺(<https://www.junyiacademy.org/>)

(七) PaGamO 遊戲學習(網址：<https://www.pagamo.org/>)。

(八) LearnMode 學習吧(<https://www.learnmode.net/>)

(九) 臺北市酷課雲(網址：<https://cooc.tp.edu.tw/>)。

(十) 高雄市達學堂(網址：<http://drlive.kh.edu.tw/>)。

(十一) 公視 OTT 影音平臺(網址：<https://www.ptsplus.tv/channel/20>)

(十二) 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官方

Youtube(<https://www.youtube.com/channel/UCE9au1HHIXoR01MTnbIoChA/videos>)

(十三) 花蓮縣停課不停學

3.0(<http://to3.hlc.edu.tw/modules/tadnews/index.php?nsn=137>)。

玖、本計畫經課發會決議後實施，修正亦同。

承辦人：

教務組長 江璟佑

教導主任：

教師兼教導主任 林恒莉

校長：

花蓮縣壽豐鄉
月眉國民小學校長 廖仁藝

